



把听证会开到渔民家门口

马尾两渔民因违法捕鱼被执法人员当场查获;为有效发挥以案释法作用,马尾检方来到案发海岛召开听证会,最终作相对不起诉处理



召开公开审查听证会,邀请案发地乡镇的村干部和渔民代表旁听,给渔民们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宣传教育课。

据介绍,8月3日上午,连某甲、连某乙驾驶船只到马尾区亭江镇闽安村附近海域违法捕鱼。福州海警局马尾工作站执法人员登临检查发现,两人驾驶的船只违规装配有发电机、蓄电池以及连接有拖网设备的多功能电子脉冲器等电捕装置,现场查获鱼获18.95公斤。

经福州市海洋与渔业局对涉案渔具和供电装置进行勘验,认定系采用禁用方法电捕作业。根据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关于

实施2021年海洋伏季休渔制度的通告》,认定系在禁渔期内非法捕捞。经马尾区价格认证中心认定,涉案鱼获共18.95公斤,价值593元。

9月13日,连某甲、连某乙自愿与福州市琅岐经济区鲲鹏水产养殖专业合作社签订购买鱼苗协议,购买10000元鱼苗并委托实施增殖放流。

经审查,检方认为,连某甲、连某乙实施了非法捕捞行为,但具有认罪悔罪情节、犯罪情节轻微,并自愿认罪认罚、缴纳生态修复金,拟对连某甲、连某乙作相对不起诉处理。

9月23日公开听证会上,经评议,听证员一致认

为本案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考虑到两渔民家族沿袭在闽江上从事渔民职业,家庭经济条件较困难,且犯罪情节较轻,支持检察机关拟对犯罪嫌疑人作相对不起诉的意见。

最终,检方对连某甲、连某乙作相对不起诉处理。同时,检方也提醒,在禁渔区、禁渔期或者使用禁用的工具、方法进行非法捕捞,属于违法犯罪行为。切记不可为了蝇头小利而铤而走险,不要幻想在法律面前有“漏网之鱼”。公开听证会后,渔民纷纷表示将接受此案教训,严格遵守海洋伏季休渔制度规定,绝不违法实施捕捞行为。

游泳爱好者无力回游 幸遇海警人员救助

厦门海警成功救助两名溺水游泳爱好者



厦门海警出动快艇将两名游泳爱好者救上岸

海都讯(记者 蔡嘉雯 通讯员 蔡腾熠 林锐敏 文/图) 9月22日下午3时30分许,两名游泳爱好者在厦门海沧镜台屿附近海域游泳时,遇海水退潮无力回游,幸亏海警执勤人员发现,迅速将其救起。

“救命救命,帮帮我,没有力气了”,海沧镜台屿附近海域传来一阵呼救声,岸边厦门海警局执勤人员循着声音发现海上的两名呼救人员后,立即向上级报告情况,同步开展海上救助工作。在全程做好防疫措施的基础上,海警人员立即启动摩托艇,

带上海上救助设备器材,在3分钟内成功将两名游泳爱好者救助上岸。

岸上,厦门海警局医疗和防疫工作组立即对两名游泳爱好者进行检查护理,游泳爱好者身体状况良好。据了解,两名游泳爱好者为厦门海沧鳌冠村村民,因在家无聊前往附近海域游泳,游了一段距离后,才发现海水正处于退潮期,急忙想往回游,但潮水湍急,他们回游了一小段距离后,终因体力不支开始随着潮水漂流,幸亏海警人员发现并及时救助,才没有造成生命危险。

银行职员虚构项目 诈骗多人获刑

宁德市检察院指控该职员虚构“银行垫资过桥”项目诈骗,涉案金额超3亿元,造成被害人直接经济损失约4000万

海都记者 陈晋 林宁强

近日,福建宁德某银行一起金融诈骗案引发关注。据悉,宁德市检察院指控该行女职员虚构投资项目,涉案金额超3亿元,造成被害人直接经济损失约4000万元。宁德市中院开庭审理该案件,一审判处该银行职员犯诈骗罪,获无期徒刑。目前,该案件进入二审阶段。

银行职员诈骗 一审判处无期

2014年4月,某银行女职员以“银行垫资过桥”项目吸引好友小希(化名)、企业家小莉(化名)等7名受害者投资,投资金额达到3亿元。其中,在2014年至2018年,小希投入4000多万元,至骗局败露,有1600多万元不能收回。

宁德市检察院指控,2014年4月至2018年11月间,该女职员虚构投资“银行垫资过桥”项目,从被害

人处骗得钱款38457.0090万元,其间,以利息款、本金名义归还被害人钱款34524.1183万元,造成被害人直接经济损失3932.8907万元。

2019年3月11日,在骗局崩盘的情况下,该行女职员向警方自首,同年4月18日,宁德市公安局蕉城分局对其执行逮捕。2020年2月21日,宁德市检察院指控其犯诈骗罪,向宁德市中

院提起公诉。

2020年10月19日,宁德市中院开庭审理这起诈骗罪案。2020年12月7日,宁德市中院对该行女职员诈骗罪做出判决,该女职员犯诈骗罪,判处无期徒刑,没收个人全部财产;责令其对小希、小莉等7名受害人分别退赔;该女职员与父母名下共有的一套房产,归属其份额依法变价后,按比例发还被害人。

法院审理查明 其非职务行为

9月24日,海都记者联系被害人小希,试图了解事发经过,但对方表示不便接受采访。

昨日,该女职员曾供职的这家银行相关负责人接受海都记者采访时表示,2018年12月该女职员已提出离职,于2019年正式离开,其间没有任何人前来反映相关情况。“她的诈骗行为极为隐蔽,相关资金均未进入其本人账户,她的账户资金交易

流水未呈现出任何异常特征。”该负责人表示,依据警方调查和法院一审判决查明的事实,这名女职员的诈骗行为属于个人行为,非职务行为,经过排查,信贷资金和客户资金安全并未受影响。

该人士还称,该风险事件发生后,行里成立了专项处置工作小组进行彻查,并配合公安机关调查取证工作。经对该职员相关业务及客户进行风险排查,未发

现其在分行账户与投诉人存在资金往来,也未发现违规使用银行相关公章、业务印章,出具承诺(担保)函向投诉人筹借资金情况。

上述负责人告诉记者,该职员事件发生后,行里制定了多项规章,全面加强员工行为管理,推动各项内控管理措施,设定全员违规行为的“高压线”,明令禁止员工参与民间借贷,开展员工异常行为监督和排查。

税收营商环境再优化 福州市民线上缴税 突破支付限额

海都记者 汤先增

海都讯 “没想到在‘福建税务’微信公众号上就可以直接通过银联渠道缴纳大额的税款了,没有限额可太方便了!”9月17日,在福州市不动产登记和交易中心窗口,市民吴先生通过“福建税务”微信公众号,成功缴纳了一笔二手房交易税费12万余元,并顺利办理了产权证后高兴地说道。

在此之前,由于线上交易限额,纳税人无法通过“闽税通”APP和“福建税务”微信公众号等掌上渠道缴纳单笔超过5万元的税款。为开展好“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福建省税务局与各大银行积极协商沟通,福州市税务局跟进落实,终于取得了突破性进展,个人线上缴税单笔限额提升至50万元,单日单卡累计100万元。个人线上缴税单笔限额的突破,减少了纳税人办税时间,也为受疫情影响无法及时现场缴税的群众提供了线上缴税渠道,避免因疫情延误纳税而产生滞纳金,为优化福州市税收营商环境添砖加瓦。

目前,福州市已完成线上缴税限额提升的银行有建设银行,另有兴业银行、交通银行、福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福建海峡银行和泉州银行等5家银行正在等待验证中,后续会有更多的银行加入,为“非接触式”办税加劲,为疫情防控工作再添力。

据了解,纳税人在办理包括房产交易、车购税申报等在内的个人涉税业务缴纳税款时,可通过“闽税通”APP和“福建税务”微信公众号,进入相应的栏目,查询待缴税信息,选择银联方式缴款,按需填写相应的银行储蓄卡,无忧限额在线交易,轻松完税。